

112年度南投縣信義鄉久美國小 學生游泳課程及體驗活動計畫書

壹、學校基本資料

縣/市	南投縣	鄉/鎮/區	信義鄉
學校名稱	(084730)久美國小		
學校類型	極偏學校	是否為游泳池學校	否
分校/分班	無		
班級數 (統計處110學年度資料)	6班	學生數 (統計處110學年度資料)	56人
承辦人姓名	楊玉珠主任	連絡電話	0492831506
聯絡信箱	2831506@gmail.com		

貳、現況/問題分析

由於本校缺乏有游泳專長的師資，為了使游泳教學能順利推行，學校尋求教師資源、社區資源，規劃每年9月份由教師帶學生到集集鎮立游泳池進行游泳課程，聘請游泳教練擔任本校游泳教學的主要教師，期以提昇本校學童的水域安全教育及游泳能力與自救能力。

參、計畫內容及執行策略

(一) 相關辦理資訊

1. 生師比：54:4。
2. 辦理地點：集集鎮立游泳池。
3. 辦理日期：9~12月。
4. 預計實施班級數：4班。
5. 預計每班參加人數：15人。
6. 預計每班上課次數：4次。
7. 預計每次授課時數：3小時。
8. 預計協同游泳教學師資人數：6人。
9. 前一年協同游泳教學師資人數：6人。
10. 是否收費：否。

(二) 課程內容及執行策略

- (一)活動內容:水域安全與自救能力課程、水母漂、韻律呼吸、打水、划手等基本動作。

(二)其他特色規劃方式:依學生能力進行分組,分為四組,每學年課程結束前進行游泳證照測驗,分為五級。學生之水中安全及自救能力通過後,及升級至更高一個級別進行課程。

(三)師資來源及建立協同游泳教制度情形師資來源:聘請專業具救生員執照或游泳教證之合格師資擔任主要教學師資,並建立協同制度,每組至少一位協同教師進行協同教學。建立協同游泳教制度:縣政府或民間單位辦理游泳教培訓課程時,鼓勵有興趣老師或體育教師參加培訓,取得正式游泳教學師資。

(四)工作編組與進度:

組長	校長	田春梅	綜理游泳課程教學之督導與考
副組長	教導主任	楊玉珠	負責本課程服務隊整體事宜,督導教學順利進行。
執行人	學務組長	曾尤尤	實施計畫之擬定與執行
教練	內聘教練	伍紹威	進行水域安全與自救課程及操作示範
	協同教師	導師、體育教師	1. 游泳課程場地安全維護 2. 救生員與協同教學師資

進度:事前工作於游泳課程進行前完成規劃,包含水域安全與自救能力課程等,成果於活動結束後兩周內完成。

肆、預期效益及檢核機制

(一)學習成果:1. 隨時評估教學情形以提高教學品質2. 學生具有游泳技能及水活動安全之認知3. 畢業時至少具備游泳25公尺的基本技能4. 至合法或合格安全游泳場所從事游泳活動5. 通過能力檢定。

(二)預期目標效益: 1. 能達到教育部之標準,會游泳之學生比例提昇20%。2. 學生能擁有游泳能力及自救能力。3. 提昇學生健康品質並將游泳作為休閒活動及終身運動之比率提高。

伍、經費申請表(單位:元)

項次	科目	類別	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說明
----	----	----	----	----	----	----	----	----

項次	科目	類別	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說明
1	經常門	業務費	協同/教練鐘點費	節	336	48	16,128	1-6年級分四組進行親水與水域安全課程,需要四位協同教師,上課四次,一次3小時,共4*4*3=48時協同鐘點費。
2	經常門	業務費	門票費	人	20	256	5,120	距離本校最近的集集鎮立游泳池(合格游泳池)需收取門票,因此須編列門票費。收費老師10人+學生54人,共64人次*4次。
3	經常門	業務費	交通(旅運)費	車	9,000	4	36,000	一次上課租一台遊覽車往返久美<->集集,四次上課。
4	經常門	業務費	保險費-意外險	人次	16	216	3,456	學生54位*4天=216人次。
合計(經常門60,704元)							60,704元	

111年10月25日11時42分,列印自「教育部補助學校教育經費統合網站」。



承辦單位:

教師兼
教導主任 楊玉珠

主(會)計:

兼任
會計員 賴癸杏

校長:

久美國小
校長 田春梅